

证券代码：300477

证券简称：ST 合纵

公告编号：2025-051

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7 日下午 14:30 开始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（“深交所”）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7 日 09:15-09:25，0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 年 6 月 27 日 0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六）股权登记日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6 月 24 日（星期二）。

（七）会议召开地点

北京海淀区上地三街 9 号嘉华大厦 D 座 1211（公司第一会议室）。

（八）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泽刚先生

（九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373 人，代表股份数 120,939,16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（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数量后，下同）的 11.3594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 371 人，代表股份数 19,957,21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745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3 人，共代表本公司股份数为 101,999,94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5805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 1 人，代表股份数 1,017,99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56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370 人，代表股份数 18,939,22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7789%。其中，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 370 人，代表股份数 18,939,22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7789%。

4、公司的部分董事及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通过现场书面表决、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的股份总数 120,939,165 股，同意股数 116,026,21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5.9377%；反对股数 3,548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2.9345%；弃权股数 1,36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.127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股数 15,044,26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5.3826%；反对股数 3,548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7.7828%；弃权股数 1,36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6.8346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的股份总数 120,939,165 股，同意股数 115,686,01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5.6564%；反对股数 3,901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3.2260%；弃权股数 1,351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.117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股数 14,704,06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3.6779%；反对股数 3,901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9.5491%；弃权股数 1,351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6.773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三) 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3.01 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的股份总数 120,939,165 股，

同意股数 116,220,11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6.0980%；反对股数 3,687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3.0490%；弃权股数 1,031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.853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股数 15,238,16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6.3542%；反对股数 3,687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8.4768%；弃权股数 1,031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5.1691%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3.02 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的股份总数 120,939,165 股，同意股数 115,952,41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5.8766%；反对股数 3,524,2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2.9141%；弃权股数 1,46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.2093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股数 14,970,46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5.0128%；反对股数 3,524,2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7.6590%；弃权股数 1,46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.3282%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3.03 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的股份总数 120,939,165 股，同意股数 116,032,21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5.9426%；反对股数 3,524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2.9142%；弃权股数 1,38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.143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股数 15,050,26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5.4127%；反对股数 3,524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7.6600%；弃权股数 1,38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6.9273%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3.04 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的股份总数 120,939,165 股，

同意股数 116,187,91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6.0714%；反对股数 3,704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3.0631%；弃权股数 1,046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.865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股数 15,205,96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6.1928%；反对股数 3,704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8.5620%；弃权股数 1,046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5.2452%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3.05 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的股份总数 120,939,165 股，同意股数 115,770,91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5.7266%；反对股数 3,730,6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3.0847%；弃权股数 1,437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.188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股数 14,788,96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4.1034%；反对股数 3,730,6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8.6932%；弃权股数 1,437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.2034%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3.06 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的股份总数 120,939,165 股，同意股数 115,677,41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5.6493%；反对股数 3,872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3.2021%；弃权股数 1,389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.1487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股数 14,695,46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3.6348%；反对股数 3,872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9.4043%；弃权股数 1,389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6.9609%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3.07 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的股份总数 120,939,165 股，

同意股数 115,801,01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5.7515%；反对股数 3,695,0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3.0553%；弃权股数 1,443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.1932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股数 14,819,06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4.2542%；反对股数 3,695,0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8.5149%；弃权股数 1,443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.2310%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3.08 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对本议案进行表决的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的股份总数 120,939,165 股，同意股数 115,939,01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5.8656%；反对股数 3,878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3.2074%；弃权股数 1,121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.927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股数 14,957,06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74.9457%；反对股数 3,878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9.4363%；弃权股数 1,121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5.6180%。

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所有子议案均不涉及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华商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

见证律师姓名：熊璐洁、胡紫薇

结论性意见：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广东华商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7 日